

证券代码：301277

证券简称：新天地

公告编号：2024-009

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胥和平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已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之规定编制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公司监事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以及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重大事项进行有效监督，编制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1,436,758.6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8,979,232.75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79元/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609,505,725.79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448,017,461.58元。上述财务指标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3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章、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编制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母公司报表口径）为人民币172,559,383.18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以200,0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元（含税），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每10股转增4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监事2023年薪酬的确定及2024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有效调动公司监事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促进监事的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监事2023年薪酬及2024年薪酬方案确定如下：

1、2023 年公司监事的薪酬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胥和平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刘长春	监事	现任	0
武卫东	职工监事	现任	12.28

2、2024 年公司监事的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奖金等构成；未在公司担任除监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的监事，不领取薪酬和职务津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薪酬的确定及2024年薪酬方案的公告》。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现提名胥和平、刘长春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胥和平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刘长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26日